

大福集团采购方针

基本思路

大福集团秉承社训、经营理念和集团行为准则，开展健康的经营活动，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社会做贡献。采购活动中除了对质量、技术开发能力、价格与交货期等经济合理性开展评估外，还要就针对环境和社会开展措施的情况等进行综合评估，基于正确标准选择交易方。另外，要求参与本集团产品生产、工程和服务的所有交易方理解另行制定的“可持续采购指南”的内容，并开展实践工作，与利益相关方共建可持续发展的供应链。

基本方针

将本方针告知集团所有董事和员工，推动负责任的采购活动。

1. 遵守法律法规等

遵守开展业务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令、规定、国际行为准则等社会规则。毅然决然地应对威胁社会秩序及市民安全的反社会势力和团体，断绝与其的一切关系。

2. 公平公正的交易

无论所在国家和公司规模如何，向日本国内外敞开门户，提供自由竞争的机会。以公平公正的手续开展交易，排除不当利益的提供和收受等不正当行为。

3. 建立合作伙伴关系

将所有交易方作为对等的合作伙伴给予尊重，通过相互理解建立长期信任关系。为相互成就可持续发展，而加强沟通与合作，开展措施解决供应链中的环境和社会课题。

4. 追求质量和安全性

追求所采购产品及服务的质量和安全性。要求交易方在质量和安全性方面遵守各个国家和地区所适用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建立相应的机制和管理体制，根据需要进行指导和援助。

5. 尊重人权

尊重所采购产品和服务所有相关人员的基本人权，不以强迫劳动、童工、歧视、虐待、骚扰等形式参与侵犯人权。另外，还要注意交易方的工作环境、健康与安全。如果本集团的采购活动明显造成或者助长了对人权的负面影响，应采取适当且有效的弥补措施。

6. 负责任矿产采购

拒绝采购在冲突地区或高风险地区挖掘的可能为武装势力提供支持或者涉及侵犯人权、腐败行为、破坏环境等情况的矿产（锡、钽、钨、金等）。同样要求交易方不使用冲突矿产，并建立相应的管理体制。

7. 降低环境负荷

遵守环保相关法令、规定和协议，优先采购环境负荷更低的产品和服务。根据需要对交易方进行指导和支持，在整个供应链中针对气候变动和保护生物多样性等环境课题开展措施。

8. 信息管理和保护知识产权

针对通过经营活动取得的机密信息和个人信息，完善管理体制，妥善管理和保护。另外，尊重第三方和交易方的知识产权，不予侵犯。

9. 制定业务连续性计划

为应对大规模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态，发现可能对业务连续性造成巨大影响的风险并开展评估，然后制定业务连续性计划（BCP）。为履行对顾客的供应责任，根据需要与交易方携手采取对策。

10. 信息公开和沟通

适时适当地公开基于本方针采取措施的情况，与利益相关方做好沟通。

2024年1月31日 制定